

中学生必读名家



中学生必读名家
—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—

林海音 著

宋家宏 注

· 全新彩绘 · 导读评析版 ·

城南旧事



吉林出版集团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林海音 著

宋家宏 注

城南旧事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城南旧事 / 林海音著; 宋家宏注. —长春: 北方
妇女儿童出版社, 2011.3

ISBN 978-7-5385-6073-2

I. ①城… II. ①林… ②宋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中
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026968号

城南旧事

著 者: 林海音
注 者: 宋家宏
选题策划: 李萍 Liping314@126.com
选题监制: 韩捷音
责任编辑: 李 严
特约监制: 李 萍
封面设计: 于 青
版式设计: 新兴工作室·杨芬
出版发行: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地 址: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电 话: 0431-85640624
印 刷: 北京温林源有限公司
开 本: 720×1000毫米 1/16
印 张: 12
字 数: 100千字
版 次: 2012年4月第1版
2012年4月第1次印刷
书 号: ISBN 978-7-5385-6073-2
定 价: 21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《城南旧事》分析

云南大学人文学院教授，云南大学云南文学研究所所长，云南省文艺评论家协会副主席

宋家宏

林海音(1918—2001)，中国现代著名作家。原名林含英，小名英子，原籍台湾省苗栗县，1918年生于日本大坂，3岁随父母返台，此时台湾正沦陷于日本人之手，其父又率全家北上，林海音5岁来到北京，在北京度过了她的童年与青年时期。曾就读于北京城南厂甸小学和女师，后进北京世界新闻专科学校。毕业后，在北京《世界日报》当记者，还做过编辑、图书管理员。做记者、编辑等职业，使她能较深入地了解老北京的社会风貌，为后来的小说创作提供了许多素材。幼年丧父的伤痛，使林海音对社会的认识较之同龄人更成熟更深刻，所有这些都构成了她创作小说的动力和源泉。1948年8月林海音同丈夫带着三个孩子回到故乡台湾，任《国语日报》编辑。后又主编《联合报》副刊，并兼任《文星》杂志编辑和世界新闻学校教员，1967年创办《纯文学杂志》，以后又经营纯文学出版社。

在北京时，林海音已开始了文学创作，回到台湾后初期的一段时间，她撰写了一些杂文和散文，大约是在1951年，林海音才真正走上作家的道路。她的作品十分丰富，包括小说、散文、杂文、评论、儿童读物等多种体裁，而以小说创作为主。

《城南旧事》小说集出版于1960年7月，既是她童年生活的写照，更是当年北平市民风俗民情的写真，它是林海音最成功的艺术精品，也是中国现当代文学中屈指可数的佳作。这部小说由五个系列短篇组成，它的艺术魅力不是来自人物性格，人物只是一些淡笔勾勒的人物，并非丰满鲜明的典型形象；也不是来自波澜起伏变化多端的情节，故事也是淡淡的，它的魅力来自全篇的艺术氛围。小说完全采用朴素的写实手法，却具有强烈的诗化倾向，简洁优美的文笔流淌着浓郁的抒情色彩，创造了一个含蓄深沉感伤哀婉的艺术氛围。这一艺术氛围笼罩着整部作品，反复琢磨，深入品味，它由三层意蕴构成：乡思、别恨、宿命。

“乡思”是作品比较表层的意蕴。北平是林海音的第二故乡，她的散文《苦恋北平》第一句话就是“不能忘怀的北平！”她“一生的一半生命都在那里度过，快乐与悲哀，欢笑与哭泣，那个古城曾倾泻我所有的感情”。在《城南旧事》的出版后记中，她又说，“我是多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呵！我对自己说，把它们写下来吧，让实际的童年过去，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。”因此，林海音用梦一般，诗一般的深情笔调，抒写了二十年代北平的风土人情，小说散发着京味十足的乡土气息。齐化门的城墙根，小胡同井窝子，骆驼、毛驴，夹竹桃、石榴，春天的风沙，夏天的骤雨，城南游艺园的大戏，鼓书，虎坊桥洋货店门口装了大喇叭的话匣子……；还有浑厚纯朴的宋妈，痴情绵绵的贞，四处躲藏的偷儿，出逃的兰姨娘等等。这一切二十年代北平风情人物画，在作者谈雅细腻的笔触下，无不栩栩如生，寄托着作者故国家国的乡思之情。乡情，是人类的基本感情之一，我国文学史上怀乡思亲之作层出不穷，经久不衰。只有远离故土才会产生乡思之情，人们对故土家园始终怀有永久的亲和力，因而乡思之作具有天然的感情色彩。台湾与大陆数十年来一海相隔，咫尺天涯，可望而不可及，五六十年代，台湾文学中出现了大量的思

乡之作,《城南旧事》是其中的佼佼者。《城南旧事》中乡思之情在台湾特定的历史文化环境中,更易拨动游子的心弦,在大陆则引起人们盼望游子归来的强烈情感,尽管海峡两岸接受心理不同,但却激起了情感的共鸣,这是不言而喻的。其含蓄深沉、感伤哀婉的情调显得更加浓郁。

如果你对这部作品的分析不愿停留在“生活事象的描写”这一层面,而进入作品的艺术构思层面;如果你更注意作家创作的主观意图,你就会进入《城南旧事》的第二层意蕴:别恨。

《城南旧事》的构思可用四个字来概括:“离我而去”。集子中的五个系列短篇,都采用“别恨”的情节,秀贞、妞儿、偷儿、兰姨娘、宋妈等一个个人物和“我”相遇相识,而后又一个个的“离我而去”。最后,连爸爸也离我而去。“别恨”的情节配以反复出现的“骊歌”:
“长亭外,古道旁,芳草碧连天。问君此去几时来,来时莫徘徊!天之涯,地之角,知交半零落,人生难得是欢聚,唯有别离多……”把感伤哀婉的离情别恨渲染得淋漓尽致。秀贞和妞儿惨死于火车轮下,为她们悲惨的短暂人生划了句号,秀贞死了,还被人误解。这个世界上只有“我知道她们的秘密”,而这一切连同“秘密”也永远成为过去,搬了家,一切都离我而去了。孩子们喜欢的宋妈走了,曾与我推心置腹的偷儿也被抓走了,再也没有了那草丛里的好朋友,最亲近的爸爸也消逝了……在这应该充满了欢乐的金色童年里,留下的却只有别离。“这些人都随着我的长大而没有了影子了”。作家用淡雅的笔墨将这一个个的别离故事娓娓道来,表面上看似不见情感的波翻浪涌,实则更显哀婉含蓄,更具深沉的感伤。

这种感伤之情还不仅仅在于英子和周围人的相识而后别离,不仅仅在于周围人的离我而去,它还在于:童年离我而去!“我”不仅告别了秀贞、妞儿、宋妈、爸爸、兰姨娘等人,“我”还告别了“我”——童年的我。这五个系列短篇是以英子的年龄增长为总的发展线索的。首篇《惠安馆传奇》英

子六岁，末篇《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》，英子十二岁，从英子入学前到小学毕业，也就是从一个人蒙昧初开，进入童年，到告别童年这一宝贵时光。

英子这一人物，不仅仅是一个“穿线人物”，不仅仅是结构的需要才出现的，且不说这一人物有极鲜明的个性，整部小说感伤哀婉的艺术氛围在很大程度上是由英子“童年离我而去”造成的。她喜欢长大成人，又多么害怕、多么不愿意告别童年，然而她终于告别了童年，过早地担起了不是小孩子所该负的责任。拿到小学毕业证书，爸爸去世了，“这里就数你大了，就数你大了！”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。”

对那“愚呆而神圣”的童年的回忆，品尝那一份告别童年的感伤，是这部小说的主要内容。“我”的童年永远离“我”而去了，童年的亲友也永远离“我”而去了，可那一份感伤之情却永驻心底，梦索魂牵，这才拿起笔来写小说。对此，作者有过明确的说明，她说：“为了回忆童年，使之永恒，我何不写些故事，以我的童年为背景呢！于是这几年来，我陆续地完成了本书的这几篇。”“我对自己说，把它们写下来吧，让实际的童年过去，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。”

我们没有理由认为《城南旧事》是一部毫无虚构完全纪实的作品，作者说她写的是以“童年为背景的故事”，免不了虚构；即使纯属纪实，也是一个四十开外的中年人回头审视三十多年前的那一段生活，必然地注入了作者对那一段生活的思考。作者是如何思考的呢？这样我们就进入了《城南旧事》的第三层意蕴：宿命。

《城南旧事》叙述的是小英子所看到的成年人的悲剧故事，这些悲剧具有“古典悲剧”的特色：强调不可违抗的命运。显然，作者无意从社会角度去思考和解释这些悲剧的原因，作者的构思不在于写“社会”，社会作为作品的背景是淡淡的。这与作者的其它小说很不相同。应该说，



末篇写爸爸早逝，英子告别童年，是最具有“社会性”的：爸爸因为“叔叔给日本人害死，急得吐血了”。但全篇仅此一句，无心的读者甚至不会注意到它。这么重要的内容，可以表现爱国主义、民族矛盾、正义感等等，却被轻轻带过了，它只是极淡的一点背景。推到作品中心位置的是父女的亲情，告别爸爸，告别童年，苍凉而忧伤。朝夕相处的爸爸，转眼间不见了，六年前答应出席毕业典礼的诺言已不能实现，命运的不可违！评论者不该把作家偶尔提到的只言片语、局部形象、个别细节提出来大加阐释，强调间接反映的内容，使之符合既定的观念、先验的结论，而对作家在作品中处于中心位置的内容采取淡化虚化的研究方法，更不能把我们的结论强加于作者。《城南旧事》强调不可违抗的命运，是始终贯穿于整个作品的。《驴打滚》中的宋妈，也是一个难逃厄运的形象。她因为进城、帮佣，儿子不明不白死了，女儿被丈夫悄悄卖了。作家显然是把这一悲剧归于宋妈的命运：“宋妈为什么嫁给黄板牙，这蠢驴！”作家没有也不可能从社会、阶级压迫等角度去思考宋妈的悲剧。作品中表达了对宋妈丈夫极度的厌恶，纯朴的宋妈因为嫁给了这样一个赌徒丈夫才落得如此结果，这是命运的不公。五个短篇中，最具悲剧特色的是《惠安馆传奇》秀贞与思康的婚姻，悲剧也是一个“命运悲剧”。把它看成是由封建道德、封建制度造成的悲剧比较勉强，封建伦理道德、封建制度是这一悲剧的远因，处于背景的地位，处于中心位置的还是“命运”。他们俩一个是北平人，一个是惠安人，各有老母，一个是孝子，一个是孝女。思康虽然是北大学生，但极贫苦，住会馆还住的是“跨院堆煤的屋”，长班都常常忘了送水，两人的感情正是在贫苦的交往中产生的。小说一再借秀贞之口说出思康的深情、纯朴。思康被母亲扣下不准北上，不是因为封建等级、伦理观念，成年的儿子侍奉贫苦中的老母无法谴责。那里极穷，尽吃白薯，“能叫外头去的人吃出眼泪来。所以，他就舍不得让我这个北边人去吃那个

苦头儿。”秀贞也没有把怀孕的事告诉思康，“千山万水，去一趟也不容易，我要是告诉他我有了，不也让他惦记着！你不知道他那情意有多深！”两个相怜相爱的有情人，彼此为对方着想，阴错阳差，使他们终未能结合，进而一步步衍化为毁灭性的悲剧，美好的性格反而成为悲剧的动因，只能归为“命运”！如果他们中有一个是自私薄情的，也许结局又另当别论。小说将这一悲剧原因指向命运，内在逻辑是非常清楚而严密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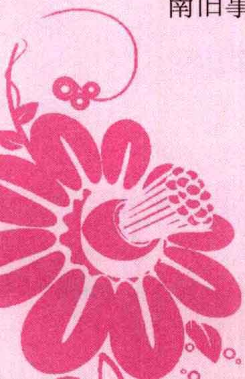
叙事主人公无意识地参与了悲剧情节的进程，促成悲剧高潮的到来，因而具有深沉的忏悔意识，这是《城南旧事》悲剧故事的一个特色。上文已经说到，叙事主人公小英子不仅仅是一个穿线人物，不仅仅是结构上的需要才出现的。小英子是一个聪慧过人的小精灵，她拥有自己的秘密，又能窥视大人们的秘密，大人们却不知道她已窥视了秘密。八岁的年纪她已懂得了爸爸和兰姨娘的调情是对妈妈的伤害，不能明说，反受妈妈的斥责，委屈得伤心大哭，谁也不理解她哭的真正原因。为了拯救妈妈，她竟然促成了德先叔叔与兰姨娘的“好事”。虽然这一“好事”也许仅仅对英子妈妈是好事，他们也离“我”而去了，谁又能预料他们的命运呢？集子中有三个故事的发展是由英子推进，英子参与了故事的进程。她在似懂非懂的年龄，纯洁真诚的童稚行为却造成了别人的悲剧，伤害甚至毁灭了她所喜爱的人，也伤害了自己童年的心。英子善良地为疯女秀贞寻来了她的小桂子——妞儿，资助她们，让她们一起去寻找亲人，而这一对苦命人却因此惨死于火车轮下；英子真诚地喜爱草丛中善良纯朴的偷儿，真诚地说出小铜佛的来历，却为便衣逮捕偷儿指点了路。真诚和善良促成了悲剧高潮的到来，这就是“命运”！想摆脱厄运，反而掉进陷阱，纯真善良的品行，反而推进了悲剧的进程，正是在这一点上《城南旧事》和古典命运悲剧相通。

五个短篇中，叙事主人公参与了故事进程的三篇都写得浓墨重彩。尤

其是《惠安馆传奇》、《我们看海去》这两篇，叙事主人公英子参与了悲剧进程的故事篇幅最长，感伤意味最浓。为什么？作家写这些故事时，真实与虚构已融为一体，作家和“英子”已合二而一。这样，故事中的英子受伤害的童年经验已融化作家的经验，英子的忏悔已注入作家的心底。成年的林海音已完全沉溺于小英子的情感。秀贞、妞儿惨死，英子大病一场；小偷被抓走，英子“慢慢躲进大门里，依在妈妈的身边很想哭”。内疚、忏悔和委屈在童年英子的心底上烙下了伤痕。小说虽然是童年英子的视点，毕竟又是成年对童年的回忆，那种“是我促成了悲剧发生”的忏悔之情不可避免，因而伤感之情尤为浓烈。读这部小说时，你已经很难区分“哪是真的，哪是假的”，作家在小说“序言”中也希望“读者们别问我哪是真是假，我只要读者分享我一点缅怀童年的心情。”所缅怀的有那金色的纯真童年，也有愚呆的忏悔。

小说《城南旧事》的乡思、别恨、宿命三层意蕴共同构成了深沉含蓄、感伤哀婉的艺术氛围，产生了引人入胜的艺术魅力。乡思，摇荡着海外游子的心，也震撼了大陆同胞的骨肉之情；别恨，引发着人们普遍的离愁别恨、亲情、友情，以及对每一个人不可再现的金色、愚呆、神圣的童年的回味；宿命，则启示你对人的生存的思考，虽然你未必赞同“不可抗拒的宿命”，你也许能“扼住命运的咽喉”，但你对种种偶然性造成的命运不也会感到深深的心灵颤动吗？小说在三个层面上都倾泻着如诉如泣的感伤之情，而这人生的三个生存内容，也最容易引发人们的感伤之情。

作如此观，也许我们更能接近小说《城南旧事》的奥秘。当然，《城南旧事》的艺术价值绝不仅仅如此，它还能读出别的意蕴。





目 录 CONTENTS

城南旧事(序)	/1
惠安馆传奇	/9
我们看海去	/75
兰姨娘	/106
驴打滚儿	/131
爸爸的花儿落了 我也不再是小孩子	/150
冬阳 童年 骆驼队(后记)	/159
走进林海音	/163



城南旧事(序)

| 阅读指导 |

序，就是写在著作正文前的文字，通常是该书的导读和说明，如创作意图，创作原则，创作动因和过程等等。可自序，也可他序。在中国文学遗产中，不少名篇佳作产生于序跋体中，古代的如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，现代的如鲁迅的《〈二月〉小引》。

林海音的《〈城南旧事〉序》，是一篇别致的序言。它以两篇旧文为主体，一篇写的是在北平的童年往事，一篇写的是对父亲的回忆。两篇都是散文，散文以真实性为本质特征，小说却免不了虚构。把两篇写实的散文作为《城南旧事》这部小说的序言的主体，实在是别出心裁。

它首先告诉你，这篇小说在虚实之间，是一部以自叙传为基础的小说。“读者们别问我那是真是假，我只要读者分享我一点缅怀童年的心情。”另外，它点明了这篇小说写作的动因。那些真实的童年往事多么生动有趣，让作家永难忘怀，“为了回忆童年，使之永恒”，写下了这些故事。故事中的主角一个个地“离我而去”，形成了小说的结构，最后亲爱的爸爸也离我而去了，“父亲的死，是我生命中的一个重要段落”，父亲死了，童年结束了，小说也结束了。

序言，是开启这部小说艺术之迷的一把钥匙。



差不多快十年了，我写过一篇题名《忆儿时》的小稿，现在把它抄写在这里：

我的生活兴趣极广泛，也极平凡。我喜欢热闹，怕寂寞，从小就爱往人群里钻。

记得小时在北平的夏天晚上，搬个小板凳挤在大人群里听鬼故事，越听越怕，越怕越要听。猛一回头，看见黑黝黝的夹竹桃花盆里，小猫正在捉壁虎，不禁吓得呀呀乱叫。但是把板凳往前挪挪，仍是怂恿着大人讲下去。

写卖晚香玉的、
换电灯泡的，都只是铺
垫，为唱话匣子的出场
渲染气氛。

在我七八岁的时候，北平有一种穿街绕巷的“唱话匣子的”，给我很深刻的印象。也是在夏季，每天晚饭后，抹抹嘴急忙跑到大门外去张望。先是卖晚香玉的来了。用晚香玉串成美丽的大花篮，一根长竹竿上挂着五六只，妇女们喜欢买来挂在卧室里，晚上满室生香。再过一会儿，“换电灯泡儿的”又过来了。他背着匣子，里面全是些新新旧旧的灯泡，贴几个钱，拿家里断了丝的跟他换新的。到今天我还不明白，他拿了旧灯泡去做什么用。然后，我最盼望的“唱话匣子的”来了，背着“话匣子”（后来改叫留声机，现在要说电唱机了！）提着胜利公司商标上那个狗听

留声机的那种大喇叭。我便飞跑进家，一定要求母亲叫他进来。母亲被搅不过，总会依了我。只要母亲一答应，我又拔脚飞跑出去，还没跑出大门就喊：

“唱话匣子的！别走！别走！”

其实那个唱话匣子的看见我跑进家去，当然就会在门口等着，不得到结果，他是不会走掉的。讲价钱的时候，门口围上一群街坊的小孩和老妈子。讲好价钱进来，围着的人便会推推蹭蹭地跟进来，北平的土话这叫做“听蹭儿”。我有时大大方方的全让他们进来；有时讨厌哪一个便推他出去，把大门砰地一关，好不威风！

唱话匣子的人，把那大喇叭安在话匣子上，然后装上百代公司的唱片。片子转动了，先是那两句开场白：“百代公司特请梅兰芳老板唱《宇宙锋》”，金刚钻的针头在早该退休的唱片上摩擦出吱吱扭扭的声音，嗞嗞啦啦地唱起来了，有时像猫叫，有时像破锣。如果碰到新到的唱片，还要加价呢！不过因为熟主顾，最后总会饶上一片《洋人大笑》，还没唱呢，大家就笑起来了，等到真正洋人大笑时，大伙儿更笑得凶，乱哄哄地演出了皆大欢喜的“大团圆”结局。

母亲时代的儿童教育和我们现代不同，比如妈妈那时候交给老妈子一块钱（多么有用的一块钱！），叫她带我们小孩子到“城南游艺园”去，

“飞跑”一词，使其急切的心情跃然纸上。

形象刻画主人翁天真、幼稚的心态，及得意洋洋的神态。

回忆，是需要细节描写的，有了细节才能生动有趣。

便可以消磨一整天和一整晚。没有人说这是不合理的。因为那时候的母亲并不注重“不要带儿童到公共场所”的教条。

那时候的老妈子也真够厉害，进了游艺园就得由她安排，她爱听张笑影的文明戏《锯碗丁》、《春阿氏》，我就不能到大戏场里听雪艳琴的《梅玉配》。后来去熟了，胆子也大了，便找个题目——要两大枚(两个铜板)上厕所，溜出来到各处乱闯。看穿燕尾服的变戏法儿；看扎着长辫子的姑娘唱大鼓；看露天电影郑小秋的《空谷兰》。大戏场里，男女分座(包厢例外)。有时观众在给“扔手巾把儿的”叫好，摆瓜子碟儿的，卖玉兰花的，卖糖果的，要茶钱的，穿来穿去，吵吵闹闹，有时或许赶上一位发脾气的观众老爷飞茶壶。戏台上这边贴着戏报子，那边贴着“奉厅谕：禁止怪声叫好”的大字，但是看了反而使人嗓子眼儿痒痒，非喊两声“好”才过瘾。

大戏总是最后散场，已经夜半，雇洋车回家，刚上车就睡着了。我不明白那时候的大人是什么心理，已经十二点多了，还不许入睡，坐在她们(母亲或是老妈子)的身上，打着瞌睡，她们却时时摇动你说：“别睡！快到家了！”后来我问母亲，为什么不许困得要命的小孩睡觉？母亲说，一则怕着凉，再则怕睡得魂儿回不了家。

多少年后，城南游艺园改建成了屠宰场，城

童年的乐趣常常在于对长辈的不从，自己去寻来。

有些民俗中的所谓“迷信”，是用恐吓的手段达到科学的目的。

南的繁华早已随着首都的南迁而没落了，偶然从那里经过，便不胜今昔之感。这并非是眷恋昔日的热闹的生活，那时的社会习俗并不值得一提，只是因为那些事情都是在童年经历的。那是真正的欢乐，无忧无虑，不折不扣的欢乐。

我记得写上面这段小文的时候，便曾想：为了回忆童年，使之永恒，我何不写些故事，以我的童年为背景呢？于是这几年来，我陆续地完成了本书的这几篇。它们的故事不一定是真的，但写着它们的时候，人物却不断地涌现在我的眼前，斜着嘴笑的兰姨娘，骑着驴回老家的宋妈，不理我们小孩子的德先叔叔，椿树胡同的疯女人，井边的小伙伴，藏在草堆里的小偷儿。读者有没有注意，每一段故事的结尾，里面的主角都是离我而去，一直到最后的一篇《爸爸的花儿落了》，亲爱的爸爸也去了，我的童年结束了。那时我十三岁，开始负起了不是小孩子所该负的责任。如果说一个人一生要分几个段落的话，父亲的死，是我生命中一个重要的段落，我写过一篇《我父》，仍是值得存录在这里的：

写纪念父亲的文章，便要回忆许多童年的事情，因为父亲死去快二十年了，他弃我们姐弟七人而去的时候，我还是个小女孩。在我为文多年间，从来没有一篇专为父亲而写的，因为我知道如果写到父亲，总不免要触及他过早离开我们的

这是本篇“序”的核心，点明了《城南旧事》的写作动因，及小说的第一层意蕴：乡思。

“离我而去”，是五个故事的构思，也是整篇小说的意蕴：别恨。

悲痛记忆。

写出了
一个立体、
多侧面的
父亲形象。

虽然我和父亲相处的年代，还比不上和一个朋友更长久，况且那些年代对于我，又都是属于童年的，但我对于父亲的了解和认识极深。他溺爱我，也鞭策我，更有过一些多么不合理的事情表现他的专制，但是我也得原谅他与日俱增的坏脾气，和他日渐衰弱的肺病身体。

不为尊者讳，不避父辈的弱点，写出了
一个真实的父亲形象。

父亲实在不应当这样早早离开人世，他是一个对工作认真努力、对生活有浓厚兴趣的人，他的生活多么丰富！他生性爱动，几乎无所不好，好像世间有多少做不完的事情，等待他来动手，我想他的死是不甘心的。但是促成他的早死，多种的嗜好也有关系，他爱喝酒，快乐地划着拳；他爱打牌，到了周末，我们家总是高朋满座。他是聪明的，什么都下功夫研究，他害肺病以后，对于医药也很有研究，家里有一只五斗柜的抽屉，就跟个小药房似的。但是这种饮酒熬夜的生活，便可以破坏任何医药的功效。我听母亲说，父亲在日本做生意的时候，常到酒妓馆林立的街坊，从黑夜饮到天明，一夜之间喝遍一条街，他太任性了！

母亲的生产率够高，平均三年生两个，有人说我们姐妹多是因为父亲爱花的缘故，这不过是迷信中的巧合，但父亲爱花是真的。我有一个很明显的记忆，便是父亲常和挑担卖花的讲价钱，最后总是